

银河稳盈 20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3 年度报告

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计划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报告期间：2023 年 01 月 0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基本信息

资产管理计划名称:	银河稳盈 20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资产管理计划成立时间:	2018-12-07
管理人:	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二、资产管理计划投资表现

	本期末
期末资产净值(元)	20,255,591.37
本期利润(元)	-379,919.37
份额净值(元)	1.1522
份额累计净值(元)	1.1522

三、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组合报告

(一) 委托资产配置情况

序号	资产类别	市值 (元)	占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843,275.00	2.66
	其中: 股票	843,275.00	2.66
2	固定收益投资	27,033,560.79	85.15
3	基金	3,569,023.54	11.24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0.00	0.00
6	信托投资	0.00	0.00
7	银行存款	121,295.70	0.38
8	其他资产	181,290.45	0.57
9	资产合计	31,748,445.48	100.00

(二) 委托资产投资前十名股票 (按市值) 明细

代码	名称	持仓数量(股)	市值(元)	市值占委托资产净值比例 (%)
601318	中国平安	2,000.00	80,600.00	0.40
601155	新城控股	7,000.00	79,870.00	0.39
600219	南山铝业	25,000.00	73,500.00	0.36
600256	广汇能源	10,000.00	71,400.00	0.35
300687	赛意信息	3,000.00	65,340.00	0.32
601888	中国中免	700.00	58,583.00	0.29
601899	紫金矿业	4,500.00	56,070.00	0.28
600141	兴发集团	3,000.00	54,750.00	0.27
000002	万 科A	5,000.00	52,300.00	0.26

601898	中煤能源	5,000.00	48,450.00	0.24
--------	------	----------	-----------	------

(三) 委托资产投资前五名债券（按市值）明细

代码	名称	持仓数量(股)	市值(元)	市值占委托资产净值比例(%)
185322	22 天风 01	50,000	5,249,208.22	25.92
185473	22GLP01	55,000	4,429,383.56	21.87
163223	20 信投 G2	30,000	3,355,149.04	16.56
163204	20 津投 06	30,000	2,985,344.38	14.74
143434	17 陕能 03	20,000	2,231,219.18	11.02

其中 22 天风 01 因客户赎回持仓比例被动超标，管理人已经于规定时间内下调至合理水平。

(四) 委托资产投资前五名基金（按市值）明细

代码	名称	持仓数量(份)	市值(元)	市值占委托资产净值比例(%)
513180	华夏恒生科技 ETF(QDII)	1,080,400.00	539,119.60	2.66
159992	银华中证创新药产业 ETF	560,000.00	462,000.00	2.28
159865	国泰中证畜牧养殖 ETF	540,000.00	360,180.00	1.78
588000	华夏上证科创板 50ETF	390,000.00	349,830.00	1.73
513060	博时恒生医疗保健 ETF	660,000.00	300,960.00	1.49

(五) 委托资产投资前五名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按市值）明细

无。

(六) 委托资产投资前五名买入信托资产（按市值）明细

无。

(七) 委托资产投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按市值）明细

无。

(八) 资产管理计划运用杠杆情况

本产品的杠杆为 156.74%

(九) 资产管理计划参与国债期货、股指期货交易的有关情况

无。

四、管理人报告

(一) 投资主办人简介情况

张嘉瑶先生，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硕士。2010 年加入银河证券资产管理总部，先后从事研究员、投资助理、投资管理等工作。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最近三年未被监管机构采取重大行政监管措施、行政处罚。

李晓玲，清华大学应用经济学硕士毕业。其中，2009-2013 年就职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总行资金营运部，负责全行流动性和利率管理工作；2013-2015 年担任方正证券固定收益销售交易负责人；2015 年 7 月加入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投资经理。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最近三年未被监管机构采取重大行政监管措施、行政处罚。

(二) 投资策略回顾与展望

2023 年，我国经济开始逐步修复，全年 GDP 增速 5.2%，略高于年初 5% 的目标增速。消费领域，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 7.2%，其中，商品零售同比增长 4.8%，餐饮收入同比增长 30%；消费在疫情后有所恢复，但下半年修复力量趋弱。投资领域，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 3.0%，其中，制造业投资同比增长 6.5%，广义基建投资同步增长 8.2%，房地产投资同比增长-9.6%；投资增速总体上受到房地产行业的拖累，受益于增发万亿国债政策的落地，基建及制造业投资增速回升。外贸出口领域，我国以美元计出口总值同比-4.6%，进口同比-5.5%，上半年出口同比回落，全年进口需求偏弱。受到美国经济下行影响，我国外需回落，但下行风险不高。

2023 年，信贷、社融同比均多增，全年新增信贷同比多增 1.31 万亿，新增社融同比多增 3.41 万亿，但整体结构欠佳，核心是需求不足、经济内生动能偏弱，M1 增速全年震荡回落，已处于历史较低水平。2023 年 10 月增发万亿国债、

12月重启PSL，财政前置发力有望带动宽信用边际改善。展望2024年，关注财政扩张力度，国内政策预计转向以中央加杠杆为主导的宽财政作为主要抓手，货币政策配合财政政策的组合。

2023年，我国CPI、PPI均低于年初预期，CPI年度同比为0.2%，PPI年度同比为-3.0%，价格中枢偏低拉低了名义增长，也对消费和投资产生一定抑制。展望2024年，预计CPI、PPI预计都会有所回升。价格中枢偏低源于总需求低于总供给，2024年继续修复总需求和名义增长周期仍是关键。

债市方面，2023年整体处于牛市的环境中，“资产荒”继续演绎，10Y国债收益率整体下行超25bp，国债10Y-1Y利差先走阔后收窄，最高走阔至90bp后续压缩至年底30bp附近。全年来看，央行分别于3月和9月两次降准0.25个百分点，分别于6月和8月两次降息，其中MLF操作利率共下调25BP，逆回购操作利率共下调20BP，此外各大银行的存款利率也多次下调。货币环境整体宽松，但10月以来强调的防止资金空转尚未缓解。城投债方面，2023年7月中央政治局会议提出“一揽子化债方案”后，城投化债进程加速，随着10月份特殊再融资债重启发行，各区域化债资金陆续到位，城投债提前兑付金额显著增加，10月以来城投债供给收缩。预计2024年城投债净融资规模或将下降，发行端政策趋于收紧，结构性资产荒将延续，信用利差预计仍将处于低位。我们认为，在高质量发展的政策导向下，资源依然向制造业持续倾斜，产能过剩情况难以短时间内化解，对居民消费和企业投资均形成抑制，有必要促进实际利率回落。

股票市场方面，年初防疫管控放开后，经济强劲反弹的预期推动一波小牛市，二季度开始随着经济数据披露，实际经济情况与预期出现巨大差异，强预期转变为弱现实，权益市场随即开始走熊。全年仅出现少数主题性行情，年末上证指数收于2975点。

展望2024年，债券市场仍有阶段性震荡下行的机会，若明年财政主导的对冲手段拉动效果不佳，国内阶段性经济表现未及目标，且海外货币紧缩压力边际缓解，央行或将改变当前偏审慎的投放态度，重新打开货币政策空间。权益市场则因春节前的大幅超跌为后市的上涨打开了一定空间，虽然24年大选年外围环境仍不乐观，但随着地产触底，政策不断呵护，权益市场有望出现结构性行情。

2023年对疫后修复较为乐观，因此产品配置了较高的权益仓位，年初产品

受益于疫情防控放开净值显著提升，但之后经济基本面表现较弱特别是政策力度严重低于预期，产品净值随权益市场回调而回落，特别是年底极端行情下，股票债券资产均出现砸盘情况，产品净值受到较大影响，目前已经初步修复。2024年，考虑到当前债券市场价格均处于较低水平，产品债券持仓拟逐渐调整为以高流动性利率债和金融债为主，增加转债配置比例，权益类资产整体保持中性，把握市场结构性机会。

(三)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资产管理人严格执行公平交易制度，确保不同投资组合在研究、交易、分配等各环节得到公平对待。

(四) 管理人履职报告

在报告期内，本计划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等其他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计划说明书和合同的规定，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资产管理计划。

报告期内，本计划管理人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保护投资者利益，严格执行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和 risk 管理制度，加强业务合规性的定期监控与检查，落实各项法律法规和管理制度，严格履行本计划合同规定。在报告期内，投资主办人按照合同规定的投资范围进行投资，投资范围和投资比例符合产品说明书规定，无越权交易行为发生。

(五) 报告期内资管计划投资收益分配情况

无。

五、托管人履职报告

本托管人在履行财产托管职责过程中，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其他相关规定，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地履行了托管人职责，不存在任何违反法律法规、托管协议及损害委托人利益的行为。

本报告期内，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资产管理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资产净值的计算、份额参与与退出价格计算、以及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本计划管理人存在损害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依法对本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六、资产管理计划财务会计报告

(一) 资产负债表

资产	本报告期末（元） 2023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元） 2022年12月31日
银行存款	121,295.70	538,096.36
结算备付金	178,227.52	392,347.69
存出保证金	3,062.93	12,410.82
衍生金融资产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445,859.33	131,766,232.6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0.00	-226.47
发放贷款和垫款	0.00	0.00
债权投资	0.00	0.00
其他债权投资	0.00	0.00
应收清算款	0.00	586,248.54
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应收申购款	0.00	0.00
其他资产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资产总计:	31,748,445.48	133,295,109.59
负债和净资产	本报告期末（元） 2023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元） 2022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0.00
衍生金融负债	0.00	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1,402,659.48	41,265,789.78
应付清算款	1,689.85	501,119.74
应付赎回款	0.00	0.00
应付管理人报酬	24,787.25	623,011.97
应付托管费	1,859.04	7,672.57
应付销售服务费	0.00	0.00

应付交易费用	2,123.22	78,410.36
应付投资顾问费	0.00	0.00
应交税费	25,435.27	405,605.08
应付利息	0.00	0.00
应付利润	0.00	0.00
其他负债	34,300.00	10,000.00
负债合计	11,492,854.11	42,891,609.50
实收基金	17,579,330.93	75,259,438.00
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未分配利润	2,676,260.44	15,144,062.0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55,591.37	90,403,500.09
负债与持有人权益总计:	31,748,445.48	133,295,109.59

(二) 利润表

项目	本期（元）	
	2023年01月0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一、营业总收入	667,474.47	
利息收入	20,116.03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2,678,793.36	
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填列）	3,326,151.80	
汇兑收益（损失以“-”填列）	0.00	
其他业务收入	0.00	
二、营业总支出	1,047,393.84	
管理人报酬	187,302.48	
托管费	13,956.85	
销售服务费	0.00	
投资顾问费	0.00	
利息支出	745,127.07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	745,127.07	
信用减值损失	0.00	
税金及附加	10,566.40	
其他费用	90,441.04	
三、利润总额	-379,919.3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9,919.3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六、综合收益总额	-379,919.37	

七、管理费、托管费、业绩报酬的计提基准、计提方式和支付方式

(一) 管理费

计提基准	本集合计划的管理费按前一日集合计划的资产净值计提，管理费的年费率为0.4%。
计提方式	资产管理费每日计提。
支付方式	按季支付

(二) 托管费

计提基准	本集合计划托管人托管费按前一日集合计划资产净值计提，托管费费率为0.03%/年。
计提方式	资产托管费每日计提。
支付方式	按季支付

(三) 业绩报酬

计提基准	r 为产品业绩报酬计提基准，具体数额以管理人公告为准并依据时间加权法进行计算。
计提方式	<p>本资产管理计划业绩报酬于投资者退出日及本计划终止日计提。业绩报酬的计提，以上一个发生业绩报酬计提的业绩报酬计提日(以下简称“上一个业绩报酬计提日”，如投资者该笔份额未发生业绩报酬计提，募集期认购的，以本计划成立日为上一个业绩报酬计提日，存续期内参与的，以参与时份额确认日为上一个业绩报酬计提日)至本次业绩报酬计提日的期间年化收益率(R)，作为计提业绩报酬的依据。</p> <p>具体计算方法如下：</p> $R = (P_1 - P_0) / P \times 365 + N \times 100\%$ <p>管理人根据投资者退出时其持有份额的期间年化收益率与该部分份额业绩报酬计提基准 r 的情况确定管理人的业绩报酬。具依计算方式如下：</p>

	<p>比较结果 业绩报酬提取比例 业绩报酬计算公式</p> <p>$R \leq r$ 0 $E=0$</p> <p>$r < R$ 40% $E=D \times P \times (R-r) \times 40\% \times (N \div 365)$</p> <p>其中:</p> <p>$r$ 为产品业绩报酬计提基准, 具体数额以管理人公告为准并依据时间加权法进行计算。</p> <p>$r = (r_1 * N_1 + r_2 * N_2 + r_3 * N_3 + \dots + r_t * N_t) / (N_1 + N_2 + \dots + N_t)$ 其中, $r_1 \dots t$ 为该笔份额存续期所涉及到的不同时间区间的产品业绩报酬计提基准, $N_1 \dots N_t$ 为每个产品业绩报酬计提基准对应的时间区间天数。</p> <p>R 为上一业绩报酬计提日至本次业绩报酬计提日的本计划期间年化收益率;</p> <p>P_1 为该笔份额本次业绩报酬计提日前一交易日的份额累计净值;</p> <p>P_0 为该笔份额上一业绩报酬计提日前一交易日的份额累计净值;</p> <p>P 为该笔份额上一业绩报酬计提日前一交易日的份额单位净值;</p> <p>N 表示上一个发生业绩报酬计提日(不含) 到本次业绩报酬计提日(含)的天数。</p> <p>E=管理人业绩报酬</p> <p>D= 该投资者退出份额数</p> <p>H 为超额收益, H 为 $[D \times P \times (R-r) \times N/365]$ 与 $[0]$ 三者之中的较高者 E_r 为剩余超额收益, $E_r = H - E$。</p> <p>将所有退出份额的管理人业绩报酬加总, 得到总的管理人业绩报酬 (ΣE)</p> <p>$\Sigma E_n = E_1 + E_2 + E_3 + \dots + E_n$</p> <p>其中的 n 为所对应的退出笔数。</p>
支付方式	业绩报酬支付时, 由管理人向托管人发送业绩报酬划款指令。

八、涉及投资者权益的重大事项及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 投资经理变更

无。

(二) 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无。

(三) 报告期内其他事项说明

1、自 2023 年 3 月 9 日起，公司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变更为杜鹏飞先生。合规总监和首席风险官变更为潘多亮先生。魏琦女士代任公司总经理。

2、自 2023 年 6 月 5 日起，公司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变更为刘冰先生。

3、自 2023 年 8 月 11 日起，公司总经理变更为王青女士。公司首席风险官变更为王东先生。

4、自 2023 年 8 月 31 日起，公司合规总监变更为杨柳女士。

5、自 2023 年 12 月 14 日起，新任吴剑飞为公司执行委员会主任，新任王青、王东、杨柳、魏琦、牟珊珊为公司执行委员会委员。

九、声明

郑重承诺报告所提供的内容、数据、报表、附件真实、准确、完整。

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30 日